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什么是所有权

〔法〕蒲鲁东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什么 是 所 有 权

或

对权利和政治的原理的研究

[法]蒲鲁东著

孙署冰译

商 策 印 書 馆

1982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 版 说 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1981年和1982年各刊行五十种、两年累计可达一百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2年1月

出版說明

蒲魯東（1809—1865）是法國小資產階級思想家，無政府主義者。他寫過許多理論性著作，其中重要的有：《貧困的哲學》（中譯本第一卷已由本館出版）、《論人類秩序的建立》、《社會問題的解決》、《一個革命者的自白》、《戰爭與和平》等。《什麼是所有權或對權利和政治的原理的研究》是他的一部成名作，初版發表於1840年。

在這本書里，他用新鮮的文體對私有制和維護私有制的各種論據給予了尖銳的批判。他認為，人類在權利方面是生而平等的，人人有權享有自己勞動的產品。因此，一個工人即使領取了工資，對自己的勞動產品仍然有自然的所有權。地主和資本家以地租、利息等形式扣留了勞動者的一部分產品，就是侵犯了他們的這種權利，就是一種盜竊行為。據此，他借用法國大革命時期布里索的一句話對所有權下了一個定義：“所有權就是盜竊！”這裡所說的所有權指的只是資產階級的財產私有權，而不是泛指一切財產的所有權。作為小資產階級利益的代表，他對於小資產階級的財產私有權却極力加以維護。他認為小資產階級私有財產是一種“個人的占有”，而“個人的占有是社會生活的條件；……是一種權利”，取消資產階級的財產私有權而保留“占有”，就可以從地球上消除資本主義的一切禍害。他從小資產階級的觀點出發，對共產主義制度也進行了攻擊，他說“私有制不能使平等和法律得到滿足”，共產制則“反對獨立性和相稱性”，“壓制智力上和情感上的自发性、行動和思想的自由；……用相等的美好生活來酬報勞動和懶惰、才干和愚蠢、甚至邪惡和德行”。他所追求的“第二種社會形式”，就是一種“綜合”共產制和私有制的“自由”，也就是使一切人“平衡起

来”的小资产阶级私有制。

马克思曾经在写给施维泽的信里称赞过蒲鲁东的这部书，认为“他的第一部著作《什么是所有权》，无疑是他最好的著作。这部著作若不是由于内容的新颖，至少是由于新鲜大胆讲述旧东西的风格而起了划时代的作用”。但是马克思也指出了，“在政治经济学的严格科学历史中”，这部书“未必值得一提”。因为蒲鲁东在这部书里，对于资产阶级所有制的问题只是从一般权利观点来考察，而不是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把财产关系“就其现实形态即作为生产关系总和”来进行分析的，这样就不可能揭露资产阶级所有制的真正性质。在《论蒲鲁东》一文中，马克思还指出蒲鲁东在本书中已开始暴露出小资产阶级所固有的一种矛盾：“一方面蒲鲁东通过法国占有小块土地的农民的观点（后来通过小资产者的观点）来批判社会，另一方面他却对社会使用他从社会主义者借来的尺度。”本书发表后数年，蒲鲁东在《贫困的哲学》中曾试图从政治经济学上阐明他所提出的問題，但是由于他的小资产阶级的立场，他不能正确地认识资本主义的发展规律，他不但没有解决这个问题，而且把他的理论发展成一种错误的矛盾体系，使自己深深地陷入了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的迷宫。对此，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作了全面、深刻的说明。

蒲鲁东的理论曾经在拉丁语系各国的劳动人民中发生过重大的影响，在政治经济学史和社会主义思想史上占有一定的地位，研究蒲鲁东的著作在今天仍然具有实际意义。因此我们在出版他的主要著作《贫困的哲学》以后，又把他的这部重要著作组译出版，作为我国学术界研究蒲鲁东思想的参考材料。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63年2月

目 录

第一篇論文

序言	4
前言	24
第一章 这本著作所采用的方法。——一次革命的想法	37
第二章 被当作天然权利的所有权。——作为所有权的 有效基础的占用和民法	67
第一节 作为天然权利的所有权	69
第二节 作为所有权的基础的占用	78
第三节 作为对所有权的承认和它的基础的民法	95
第三章 劳动是所有权的动因	109
第一节 土地是不能被私有的	112
第二节 普遍的承认不能证明所有权是合乎正义的	117
第三节 所有权永远不能因时效而取得	118
第四节 劳动。——劳动没有使自然财富私有化的固有能力	127
第五节 劳动导致所有权的平等	133
第六节 社会上的一切工资都是平等的	143
第七节 才能的不平等是财富平等的必要条件	150
第八节 从正义的观点来看，劳动破坏所有权	168
第四章 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	172
說明——定理	174
第一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想无中生有	179
第二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哪里存在着所有权， 那里的生产品的生产成本就会高过于它的价值	188
第三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有了一定的資本， 生产是随劳动而不是随所有权发生变化的	193

第四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是杀人的行为	196
第五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如果它存在,社会 就将自趋灭亡	202
第五个論題的附录:关于劳动的組織、工資的不平等和穷困現象	213
第六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是暴政的根柢	224
第七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在消費它的收益 时,它丧失了它們;在把它們儲蓄起来时,它消灭了它們;在 把它們用作資本时,它使它們轉过来反对生产	226
第八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的积累力量是 无限的,并且这种力量只能施展在一些有限的数量上	231
第九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沒有反对所有 权的力量	233
第十个論題——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因为它否定平等	237
第五章 正义和非正义观念的心理学的解釋, 以及政 治和权利原則的規定	239
第一部分——第一节 人和禽兽的道德感	239
第二节 初級的和第二級的社会性	245
第三节 第三級的社会性	252
第二部分——第一节 我們的錯誤的原因;所有权的起源	263
第二节 共产制和私有制的特征	270
第三节 第三种社会形式的定义: 結論	291
附件	
1840年7月22日給貝爾格曼先生的信	299
1840年8月3日給貝桑松学院各位院士先生的信	301
1841年1月6日給貝桑松学院各位院士先生的信	304
第二篇論文	
給布朗基先生的一封信	320
譯名对照表	468

第一篇論文

(1840)

“对于敌人，要求是永恒的”。

(*Adversus hostem æterna
auctoritas esto*)

十二銅表法

序　　言

蒲魯東在寫他的那篇《關於星期日的講話》時，已經看到一個關於探討和研究的整個計劃呈現在他面前。問題正是要去“發見並証實那些為了維持地位之間的平等而限制所有權和分配勞動的經濟法則”。如果要締造平等，首先就必須打倒所有權。他就立即着手進行這個工作。1839年12月間，在他寫給他的一个朋友的信中，他就隱約地談到他這項新的工作。1840年2月，他正處在熱中於編著的高潮中。他給貝爾格曼指明了什麼是他未來的工作計劃和方法：

“請看我工作的簡要進程：全部著作的主題：確定正義的觀念、它的原理、它的性質和它的公式。

“方法。確定所有權中的正義觀念；並且 1. 約用權，我通過分析証實了哲學家、法學家等等所想像的一切理論都不言而喻地把平等當作是必要的。平等是必然的定律，絕對的形式；在一切關於所有權的學說中，所有的人，甚至在背離它的時候，都不知不覺地在服從着它。

“2. 確定以勞動為基礎的所有權中合乎正義的東西。我用同樣的分析方法證明，經濟學家們所談的勞動權，無論他們對它具有何種方式的理解，並且按照他們自己的論據，它的結果是平等。但是現在平等並不存在，甚至有人主張它是不可能的。我却證明不可能的是所有權本身；它的不可能不是因為它被濫用了(*per abusum rei*)，而是由於它的本質(*in se*)；我證明所有權是荒謬的、毫無價值的，它在它的名詞中包含著矛盾，它導致無數的形而上學的胡說

和不可能的事；总之，它是事實上的，但它是不可能的。

“这里是：按照以上所获得的一切真理，关于社会性、平等、自由、正义和法权的原理所作的陈述。

“随后是：通过那种方法而得到的形而上学的定律或公式在政治經濟学、民法、政治学上的应用以及对这些科学的批判。

“最后是：对历史哲学和人类进程的研究。

“第一次在哲学上采用了一种真实的方法并且用一种适当的分析法真实地說明了用直觉或摸索所永远找不到的事理，因为直觉和摸索是什么也不能证明的。

“总之，在这一切之中，我一点也没有把属于我的东西放进去；我寻覓，并且为了寻覓得更好，我給我自己造成了一个工具，給我自己制造了一个向导，在我将深入到它里面去的迷宮的門上，我系上了一根綫。然后，我絕不爭論，我对誰也不加駁斥，我认可一切的見解，我但求找到这些見解中所含有的东西。而在所有这些見解中所必然都含有的东西，对我來說，就是一个真实的原理、一个定理；我就在一个生理上的或者自然界的事实上去确实地找出这个原理的理由，然后我就从这个原理出发，以我起先曾經为了确定那个原理而从事歸納时的同样严格精神，从事推理来进行我的科学研究。

“……至于这本著作的写作方式，虽然我絕對抽象地(*in abstracto*) 来推論一切事物，可是我希望文体和理論的發揮既不至于缺乏生气，也不至于失去独特性。这一切，在一个为大家所热烈討論的問題上，必然会造成一本奇特的著作。”^①

几天以后，他給阿盖尔曼写信說：

^① 1840年2月9日的信，《通信集》第1卷第177頁。——原編者

“今天我写完了构成全部作品十分之一的第一章……”

“著作的文体将是粗獷的、激烈的；这种文体将使人感到过多的譏諷和憤怒；这是无可救药的毛病。当狮子餓的时候，它是会吼叫的。此外，我要尽可能避免掉到雄辯和文雅的文体中去；我推論、我總結、我區別、我駁斥：我不必再求助于修辭學。主題本身必然会引起一切人的兴趣，即使是万事不关心的人也会如此，不管他們願意与否。在哲学上，毫不存在像我这样的著作。但願所有权遭到不幸！遭殃吧！”

“……在一場激烈的决斗中，我必須消灭不平等和所有权。如果我不是瞎了眼，我相信所有权在我快要給它的打击之下，一定会一蹶不振，永远也起不来了。”^①

我們在这几句话里可以听到一种浪漫的、馬靴后跟上的刺铁的鏗鏘声；这說明最独特的思想家也不能完全避免他們那个时代的影响，而且他当时正在全力以赴地写作，所以写信的措辞比較随便，这也是一个原因。蒲魯东急于要把他认为已經体会的真理向全世界呼喊出来，他拚命赶写。那本手稿只用了六个月就写成了。5月3日，他好像一个快乐的伙伴似的把那束花朵高插在屋頂上，用他自己的話來說，他得意万分。

“我的著作已經完成并且我坦白說，我对它感到滿意……”

“你在看到我这样非常的自信时，你大概会发笑吧。我的朋友，这是因为我觉得，在科学上，从来没有一个发现，能够产生像讀了我的著作所产生的那种效果。我并不是說只要它能被人領會，我仅是說只要它被人閱讀，旧社会就从此完蛋……”^②

6月底，他就分送了只印了二百本的那一版的最初的印本。蒲

^① 1840年2月12日的信，《通信集》第1卷第183頁。——序編者

^② 1840年5月3日給貝爾格曼的信，《通信集》第1卷第213頁。——序編者

魯東猜測他的書会不会使他成名，会不会不被注意或者会不会使他受到檢察机关的起訴。它使他贏得少數的讀者　其中很少是友好的，很多是敵對的。在後者中間，應該把他的母校貝桑松學院列在第一位。

為了甘言討好學院還是為了給它开玩笑——我們不大清楚，姑且說兩者都有。這也不過是多一個矛盾罷了——蒲魯東用一封刊載在前言的第一部分的信寫明他那篇論文是呈獻給那個學院的。這種使資產階級和那省立學院的重要官員受到牽累的做法惹起了他們的惱怒並促使他們通過了一些严厉的決議。他們聲明同那本著作毫無關係並要求在以後的版本中取消那封信上的題辭。我們將要在第二版的前言中看到蒲魯東是以怎樣傲慢的态度答復他們的。但是還不止此；學院的一部分人員建議停止繼續給他獎學金。學院要求他解釋理由，於是蒲魯東就寄去了一封信，這是一篇答辯和一次解釋，同時也是一種還擊和恐吓。我們可以在附件中看到那篇原文。

可是，在巴黎、在內閣會議上，人們討論要不要命令沒收這本著作并对作者進行起訴。這一次，他得到了經濟學家布朗基^①的救援；後者不僅向道德和政治科學學院提出了一個報告，承認那篇論文具有科學研究的性質，並且還在司法部大臣維弗揚面前進行說項，勸他免予追究。像在1841年7月19日的信中可以看到的那樣，他還曾向商業部大臣庫能-格里台訥進行說項；在蒲魯東方面，他寫信給內政部大臣杜夏台爾^②，希望“當局了解他，不去為難他”。從1840年8月到1841年7月，差不多有一年工夫，他是在威脅之下度過的，並且冒着很嚴重的危險。

① 見本書第31頁原書編者的注釋。——譯者

② 見本書第220頁原書編者的注釋。——編者

蒲魯東的每本著作，尤其是开始的部分，对于还没有习惯的讀者來說，总是极为复杂的，因为他不但沒有簡化他的提綱和为了明晰起見而牺牲多余的部分，他反而采納了类推、演繹和那些对立面所能使他插进去的一切东西。具有異常稟賦的蒲魯东标榜他是十分輕視文学这个职业的，他不允許对文艺工作者來說是应有的那些刪节。他要把他所想到的一切都放到他的著作中去，不怕重复，甚至不怕矛盾。

在这第一篇論文中，这点特別显著；这篇文章具有很多年轻作品的特征。在发表《关于星期日的講話》以前，人們曾經責备这位初出茅庐的作家的文字有点“累贅”，并且他曾經“自加譴責”。这一次，批評家沒有对他提出意見。但是我們不必对此有所抱憾；虽然讀者在这里不得不比平常稍稍多費一些劳累，但他們可以从书中那些卓越而丰富多彩的插曲以及論战的激昂中得到补偿。这是一种荷馬史詩式的战斗，其中不乏对于敌方的訓誡，甚至謔罵。

但是閱讀第一篇論文的主要困难在內容过多方面还是比較小的，更大的困难是由于我們通用的語言中的一些名詞如所有权、占有、租金等等，在书中都改变了它們寻常的意义而著者却沒有在适当的时候把一些相当精确的定义告訴我們。

“所有权就是盜窃；——所有权是不能存在的；——它是杀人的行为；——如果它存在，社会就将自趋灭亡；——在消費它的收益时，它丧失了它們；在把它們儲蓄起来时，它消灭了它們；在把它們用作資本时，它使它們轉过来反对生产……”当人們讀了这些显然透露出要使資产阶级感到惊愕和恐惧的願望的用語时，就会引起人們想离开一个喜欢吵鬧和讲前后矛盾的怪論的狂熱分子的意图。坦白說吧，这本书的編寫并不是为了爭取胆小的讀者的。

但是，蒲魯东曾經对一些人写道：“我的姓名像你們的一样，是

真理的追求者”；人們如果是在这些人中間的話，那么只要跟着他走几步路，就不能再离开他了。人們就被卷了进去，并且不能立即觉察到，在这个思想意識的爭論中，他們是脱离了实际的；他們必須使自己苏醒过来，才能注意到，在他被战斗中飞揚起来的尘土迷糊了視覺，在他被他的沸腾的狂热所激动的时候，他也会把他的那些朋友狠狠地打几下的，并且也会用他的武器使他自己受伤的。〔例如，〕他确信有一些應該由理智去发现的社会規律存在着并以此作为他的行动基础，可是他却毫不迟疑地指出：“人类只有在努力观察之下才会变得能干…… 在思考时，他会有錯觉；在推理时，他会弄錯而自以为是对的……”他又說：“我不應該隐瞒这样的事实：在私有制或共产制〔这是他无论如何不願意要的〕以外，誰也沒有认为可能有其他的社会……”矛盾？这好像是难以否认的，虽然不是无法加以解釋。但是自相矛盾是那些以这样多的眞誠和同样多的热情去追求真理的人的命运。米盖尔·德·烏納穆諾^① 在談到帕斯卡^② 时注意到有这种情况，同时也影射到蒲魯东：“……他的邏輯（这是指帕斯卡的）不是一种辩证法，而是一种爭論；他在正題和反題之間不去找出一个合題来；他是像蒲魯东那样处于矛盾之中；后者是一个具有他自己的風格的帕斯卡派。”^③ 可是，为了从矛盾中解脱出来，蒲魯东有一种方法：斗争，为了求得真理而战斗，既不对休息的需要让步，也不对怀疑让步，怀疑是具有聪明头脑的人会在它上面安睡的、柔軟的枕头。蒲魯东的这种态度使得人們在閱讀他的著作时感到兴趣盎然并且可以有所收获；但它們却不能

① 米盖尔·德·烏納穆諾 (1864—1936)，西班牙作家、哲人和政論家。——譯者

② 帕斯卡(1623—1662)，法国哲学家及物理学家。——譯者

③ 見米盖尔·德·烏納穆諾《垂死的基督教》，第117頁 巴黎里舍书店 1925年

使这种閱讀变得容易理解。

在这里，我們願意給那些对于泄露秘密的向导人并不抱有不可克服的厌恶成見的讀者指出几点标记，以便讓他們更快地、并不那么疲劳地到达終点；当然这种向导可以节省讀者的时间，但是他也会妨碍他們自由地領会游覽过程中的一切奇遇；总之，我們願意为他們服务，如同在几年以前，貝爾多先生的那本著作給我們服务一样①。

蒲魯东的著作是沒有敘条性的。由于他的爱好战斗的性格，他写作时差不多总是針對着某一个人的。在这第一篇論文中，他所攻击的是那些保卫私人財产基本原理的理論家。也有几頁、几句恶言是反对圣西門②派和傅立叶③派的社会主义者的。但是因为他們受到的抨击，主要是在第二篇論文中，所以这里我們只談那些对于保守分子的斗争。

作为平等的保卫者和拥护者，蒲魯东曾經看到摆在他面前的

版。——艾米尔·法蓋①在那部《十九世紀的政治学家和道德学家》的第三輯（第 164 頁）中写道‘在蒲魯东的思想上，各种观念的搬弄是这样的诱人 所以互相对立在他說来是一种欢乐、一种剧烈的并且稍許有內祖魯的欢乐、一种狂执的櫟木家的醉’ 这里面也許有些是真实的，但是蒲魯东具有这样的一种真诚，所以德·烏納穆諾先生的注解就显得更加深刻了。如果把蒲魯东看成是一个卖弄學問的人，那就是沒有了解他。——原編者

① 艾米尔·法蓋(1847—1916)，法國文艺批評家。——譯者

② 貝愛美·貝爾多《比埃尔·約瑟夫·蒲魯东和所有權。一种对农民的社会主义》，巴黎奇阿尔和勃里埃尔书店 1910 年版。——貝爾多先生把說明蒲魯东关于所有權的觀念的進展過程作为他的任務，他曾經設法把后期的作品來解釋起初的几篇論文，如果孤立地閱讀一木初期的著作的話，就会对蒲魯东思想中含糊或錯誤的地方更加感到明显。这个蒲魯东思想只是通过不斷的努力才慢慢地得到开展和明确起来的。所以在着手研究蒲魯东关于所有權的許多著作以前，閱讀貝爾多先生的那本書是一定会有益处的。——原編者

③ 圣西門(1760—1825)，法國空想社会主义者。——譯者

④ 傅立叶(1772—1837)，法國空想社会主义者。——譯者

所有权是一切不平等的根源。他曾研究那些法学家和经济学家过去怎样以为可以证明所有权是正当的。他在他们的著作中所发现的东西不无理由地使他感到愤怒；于是他就以一种天真的热情——照经济学家布朗基说就是“以一种可怕的戆直”——对他们的学说发动进攻。

所以，第一篇论文主要给我们说明的，就是蒲鲁东反对了保卫所有权的理论家。但是为了和他们作战，他自然就不得不来到他们的场地上。并且这就说明了这种才气横溢的在形式上往往是很有趣的论战主要是给我们提供了一种历史性的兴趣。

最早的经济学家、十九世纪三十年代的法学家未曾给所有权一个很严格的批评。对他们来说，所有权是他们那个时代的社会基础。他们还曾给它杜撰了一些称号而未曾想到这些称号会遭到物议。像蒲鲁东所写的那样，他们理应受到那种对任意制定的法律过于顺从的责备。而且他们对于法律有一种完全抽象的看法。他们把它当做绝对的、概括的和一成不变的。总之他们还是同大革命时代的立法者和《民法典》的编纂者很相近；这些立法者和编纂者欣然地认为他们是为所有的时代和所有的人类而从事立法的。

在大革命后渴望着休息和社会安定的资产阶级为了歌颂所有权曾经采用了一些辞句：要使我们对这些辞句得到一个概念，如果去翻阅他们所写的册数众多的巨著那是不可能的。一篇转载的文件就够我们看的了。在达尔布里埃奇先生的《试论所有权》^①中，就可以找到一张满载着摘句的一览表。这些摘句说明了在第一帝

(1) 达尔布里埃奇，《试论所有权》，第2章，巴黎奇阿尔和勃里埃尔书店1904年版。——原编者

國和王室復辟時期^①那些把脖子縮在他們圍成三道的領帶中的法國人昏庸到怎樣的地步。當時，關於所有權，人們至少可以說的是它具有“神聖”的性質。可是對於德莫隆布來說，這還不夠；它是“出自神授”的。巴斯夏^②以一種動人的天真寫道：“那些富有和閑散的人呀……人們叫你們交出財產來，而使你們更加恐懼的，那就是替你們申辯的辯護者們含蓄地承認，霸占是顯然的，但它是非常必要的。至於我，我却說：不，你們並沒有掠取上帝所賜予的東西。也許你們只是為了自己着想，但是你們的個人利益本身就是那無限先知和無限明智的天意的一種手段……”對於拉布賴^③來說，也是“所有權是神的制度”。還有，對埃羅^④來說，“所有權的觀念是這樣的光輝燦爛，所以它像太陽一樣，照耀著那些辱罵它的光明的人。”

所以，甚至不許可加以討論。國民公會在1793年3月16—22日已經發布過命令：“凡提出土地改革法或提出其他一切推翻土地的、商業的和工業的所有權的法案的均處死刑。”出版法曾經重複了相同的禁令，埃羅贊成這個不准討論的禁律。“當立法者認為一個原則是根本原理時，他就應當使它不受到爭論並用刑事制裁來保障它，他沒有比這更加合法的權力和更加神聖的責任了……反對所有權的學說是犯罪的並且是屬於刑法範圍的。”

因為蒲魯東敢于使所有這些不同的證言都受到一次科學的分析，回答他的是一片憤然不平的譴責聲。梯也爾^⑤為了要上升到最高座位上去曾不得不把蒲魯東的那本關於所有權的著作作為他

^① 第一帝國指拿破崙稱帝至退位這段時期(1804—1815)，王室復辟時期指拿破崙退位後至大革命前統治法國的波旁王朝復辟這段時期(1815—1848)。——譯者

^② 巴斯夏(1801—1850)，法國經濟學家。——譯者

^③ 拉布賴(1811—1883)，法國法學家。——譯者

^④ 埃羅(1828—1885)，法國哲學家和文艺批評家。——譯者

^⑤ 路易·阿道夫·梯也爾(1797—1877)，法國政治家、歷史家，他在1871年血腥鎮壓了巴黎公社後擔任法蘭西第三共和國的第一任總統。——譯者